

# 臺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08 年董事會績效評估報告

提送109年3月20日本公司第23屆第16次董事會議報告

# 一、依據

為落實公司治理並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及運作效率,爰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37條暨董事會績效評估要點之規定,辦理本公司108年董事會績效評估。評估對象包含董事會整體運作情形與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表現。

#### 二、績效評估程序

- (一)本公司整體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程序如下:
  - 1. 於次一年度第一季結束前,由公司董事會秘書室單位分別分 發填寫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考核自評問卷。
  - 2. 收回資料彙整並記錄評估結果,提送董事會議報告。
- (二)對個別董事成員之績效評估,依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並由公司 備存。

# 三、自評問卷對象

- (一)整體董事會績效評估:由 108年12月31日在任之19位現職 董事填寫自評問卷。
- (二)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:由 108年12月31日在任之4位現職 公司治理委員會委員填寫自評問卷。



### 四、評估項目

本次績效評估之衡量項目,涵括「(一)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」、「(二)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」、「(三)董事會組成與結構」、「(四)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」及「(五)內部控制」等五大面向。經各董事(委員)依前揭五大面向自評結果,整體董事會及公司治理委員會之績效考核均符合考評標準,顯示整體運作情況尚稱完善。

#### 五、評估結果:

本公司 108 年共召開 6 次董事會,董事出席情況達 85%,出席情況良好,每位董事對於公司各項議案均有充份表達與建議,並給予最大之支持